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中信证券〔2024〕2673号

关于南京驯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六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南京驯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驯鹿生物”、“发行人”、“公司”或“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2024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以及《南京驯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将本辅导期辅导工作情况向贵局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1. 辅导工作小组成员

中信证券委派具有丰富经验的工作人员组成了驯鹿生物上市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包括洪立斌、慎利亚、王晨晨、郭新宇、廖廓、李范伟，其中洪立斌为组长。上述辅导人员均为中信证券的正式员工，具有证券业务执业资格，具备相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且均未同时承担四家以上的拟上市公司辅导工作。

2. 参与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

除中信证券外，参与本期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包括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 接受辅导的人员

本辅导期内，接受辅导人员为发行人的全体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和实际控制人。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1	张金华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兼首席运营官、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
2	汪文	董事
3	邹勇	董事
4	付翀	董事、执行副总裁、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
5	吕东	董事、持股 5%以上的股东的委派代表
6	曹旭	董事、持股 5%以上的股东的委派代表
7	夏立军	独立董事
8	罗会远	独立董事
9	蔡江南	独立董事
10	岳雪玲	监事会主席
11	王文菲	监事
12	胡广	监事

序号	姓名	职务
13	张华	高级副总裁
14	林梦涵	董事会秘书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上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出具日为 2024 年 7 月 15 日。本期辅导期间为 2024 年 7 月 16 日至本期辅导进展情况报告出具日。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辅导小组与驯鹿生物上市工作小组成员之间保持顺畅沟通，在公司遇到问题时能够尽快提供意见和建议。同时，辅导小组成员和其他中介机构亦保持着紧密配合，采用多种方式开展了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文件核查、重点问题答疑、与各部门对接辅导工作、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或内部沟通会、持续跟进内控执行情况、跟踪公司业务发展及规范运作情况、跟踪产品商业化情况、实地走访或当面访谈等，及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督促整改。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中信证券辅导小组根据辅导协议对驯鹿生物进行了全面辅导：

1.督促接受辅导人员全面学习发行上市有关法律资料，包括发行审核要点及案例分析、IPO 财务审核及内部控制规范、上市公司治理要求等，使其理解上市公司在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增强信息披露意识、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2.督促公司建立规范、合理的内部管理控制制度并实际得到执行，理顺部门设置和人员管理，提高公司经营的效率和效果，同时形成有效的内部约束及激励机制，保证公司财务报告及管理信息的真实、可

靠和完整，保障公司资产的安全和独立。

3.询问公司业务及技术发展的最新情况，督促公司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及产品研发策略，向公司了解未来发展规划。在此基础上，督促公司围绕主营业务发展方向和产品管线制定切实可行的募集资金投资方案，充分论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从而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4.综合评估辅导对象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并及时向公司传达资本市场的最新监管动态，让辅导对象对于首发上市的最新动态有更加及时、深入的了解，增强辅导对象对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视。同时协助公司开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准备工作的准备工作，督促公司满足各项规定及要求。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和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均积极配合开展辅导工作，帮助辅导对象落实整改财务内控、三会制度规范等问题，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协助接受辅导人员学习上市有关法律法规、理解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等责任与义务。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的相关监管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管理体系和内控制度，但在执行过程中仍存在可以完善和提高的空间。

辅导工作小组将在对公司进行全面尽职调查的同时，督促公司的规范运作情况，采用针对性措施，帮助公司完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确保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要求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目前，辅导工作小组正持续对发行人进行全面尽职调查，辅导机构将协同其他证券服务机构根据全面尽职调查结果，保持对公司规范运作情况的监督，并及时发现问题并提出解决方案，协助公司按照 A 股要求明确经营发展战略及完善内部控制等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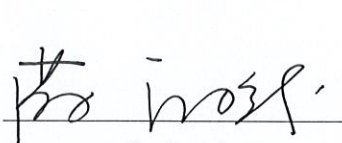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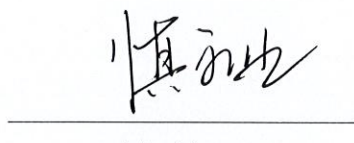
下一阶段，中信证券辅导小组由洪立斌、慎利亚、王晨晨、郭新宇、廖廓、李范伟组成，其中洪立斌为组长。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及已制定的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继续加强辅导力度，帮助接受辅导人员掌握相关法律法规，督促辅导对象认真落实整改意见，按照既定计划稳步推进辅导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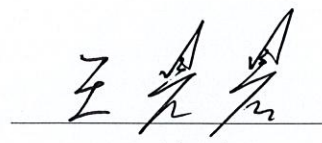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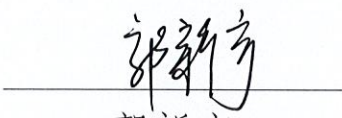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南京驯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六期）》的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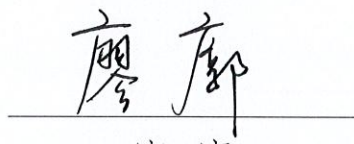
辅导小组成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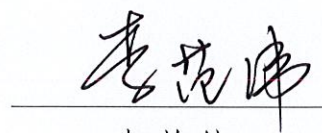

洪立斌



慎利亚


王晨晨


郭新宇


廖廓


李范伟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9日